卫辉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

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我局在市委、市政府正确领导下,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认真贯彻落实好上级相关文件要求,结合全市医疗保障工作重点,确保信息全面、及时、准确公开,提高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,为广大人民群众生活提供优质医保服务,积极推进政务信息公开标准化,为我局医保工作宣传和社会舆论氛围引导提供强有力的支撑。

- (一)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。立足医保本职工作,更加规范、统一信息公开和舆情引导,在医保政策发布、解读和反馈上,关注社会热点问题,积极应对社会舆论,树立医保部门良好的社会形象。本年度针对医保定点机构进行信用等级评价,主动公示 2022 年度医保定点医疗机构保障信用等级,为广大人民群众就医看病提供参考,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到医保基金的使用和监督之中,真正守护好广大人民群众的"救命钱"。
 - (二)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。2023年,我局无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。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建立和健全信息管理制度,分类管理,分级保存,严格执行 审核制度,落实审核主体责任,贯彻"谁起草、谁解读、谁负责"工作要求,在信息管理、 信息上报、信息审核等方面严格执行相关规定,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、权威、有效。
- 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,安排专人进行管理,及时发布、维护、解读信息。利用政府网站,及时推送医保费用征缴、医保基金监管、医保电子凭证等医保相关政策法规,让广大人民群众更加了解医保最新政策,为人民群众生命健康保驾护航。
- (五)监督保障情况。严格遵守政务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规定,落实信息审核、信息发布工作制度,压实政务信息公开主体责任,落实到人,确保政务公开全流程合理、合规、合法。 严格遵守保密规定,确保政务公开信息不涉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言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

行政强制	0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						或其他					
	数据的勾稽 页加第四项	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 之和)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
一、本年	=新收政府(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	E 结转政府(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	(一) 予以		0	0	0	0	0	0	0		
	(二) 部 形, 不计	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 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
	(三)不 予公开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
年度办	(五)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
理结果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
	(六) 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12 申请人谕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		0	0	0	0	0	0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
	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	专下年度继续	续办理	0	0	0	0	0	0	0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		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ſ	4H 4H 4M 当土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一旦息仕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积极推动医保政策方针的及时公布,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高质量医保服务,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在医保征缴、基金监管、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和使用等方面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但也仍然存在个别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够,相关政务信息公开流程不规范,公开内容不具体等情况。

下一步,我局将继续深化政务公开管理,着力提升单位工作人员对政务信息公开的整体 认识,落实工作主体,压实工作责任,在思想上认识到政务公开的重要性,行动上促进政务 公开的规范实行,不断推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有条不紊开展,更好为广大人民群众推送高质 量医保服务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年,本单位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的通知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,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